



『民國專題史』叢書

(日)朝永三十郎

著

蔣方震

譯

河南人民出版社

近世我之自覺史

主要论述「我」之发现，及其与中世纪教权、国家、自然机械的人生观、理想主义之间的关系和问题

周蓓 主編



『民國專題史』叢書

(日)朝永三十郎

著

蔣方震

譯

河南人民出版社

近世我之自覺史

主要论述「我」之发现，及其与中世纪教权、国家、自然机械的人生观、理想主义之间的关系和问题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近世我之自覺史 / (日)朝永三十郎著; 蔣方震譯. —
鄭州: 河南人民出版社, 2016. 4

(民國專題史叢書 / 周蓓主編)

ISBN 978-7-215-10042-8

I. ①近… II. ①三… ②蔣… III. ①哲學史 - 歐洲
IV. ①B5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079707 號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發行

(地址: 鄭州市經五路 66 號 郵政編碼: 450002 電話: 65788063)

新華書店經銷

河南新華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 / 16 印張 10.25

字數 160 千字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價: 45.00 圓

出版前言

中國現代學術體系是在晚清西學東漸的大潮中逐步形成的。至民國初建，中央政治權威進一步分散和削弱，加之新文化運動帶給國人思想上的空前解放，新學的啓蒙，新知識分子的產生，民國學術如草長鶯飛，進入一個自由而蓬勃的時代。中國傳統學科乃中國學術之根基與菁華所在，民國學人採用「取今復古，別立新宗」之方法，引入西方的學術觀念，積極改造，使史學、文學等學科向現代學術方向轉型。此外，大力推介西方社會科學的新學科和自然科學，在學習、借鑒乃至移植西方現代學術話語和研究範式的過程中，逐漸建立中國現代學科，使中國的學科門類迅速擴展。一時間，新舊更迭，中西交流，百花齊放，萬壑爭流，開創了中國現代學術的源頭。

伴隨知識轉型和研究範式轉換而來的，還有學術著作撰寫方式的創新。中國古代的著作向來以單篇流傳，經後人整理匯編後，方以成冊成集的面目出現并持續傳播。直到十九世紀末，東西方的歷史編撰體裁不外乎多卷本的編年體、紀傳體和紀事本末體等，章節體的出現標志着近代西方學術規範的產生和新史學的興起。章節體具有依時間順序，按章節編排；因事立題，分篇綜論；既分門別類，又綜合通貫的特點。以章、節搭建起論述之框架，結構分明，邏輯清晰，較傳統的撰寫體裁容量大、系統性強。它的傳入，使中國現代學術體系從內容到形式被納入了全球化的軌道。民國時期專題史的研究、譯介、編纂、出版恰恰是在這樣的背景下欣欣而發，是學術的實驗場，也是歷史的記錄儀。編選『民國專題史』叢書的初衷正是爲了從一個側面展示中國學術從傳統向現代過渡的歷史進程。

專題史是對一個學科歷史的總結，是學科入門的必備和學科研究的基礎，也是對一個時代艱深新銳問題的解答，是學術研究的高點。民國專題史著作中，既包含通論某一學科全部或一時代（區域、國別）的變化過程的，又囊括對一時代或一問題作特殊研究的，還有少部分是對某一專題的史料進行收集的。原創與翻譯并重，翻譯的底本大多選擇該學科的代表著作或歐美大學普及教本，兼顧權威性和流行性，其中日本學者的論著占據了相當比

重。日本與中國同屬東亞儒家文化圈，他們在接納西方學術思想和研究模式時，已作了某種消化與調適，從思維轉換的角度看，更便于中國借鑒和利用，他們的著作因而被時人廣泛引進。

與當代學術研究日趨專業化、專門化、專家化的「窄化」道路迥乎不同的是，中國傳統學術崇尚「學問主通不主專，貴通人不尚專家」的通識型治學門徑，處於過渡轉型期的民國學術在不同程度上保留了這種特徵。民國學術大師諸學科貫通一脈，上千年縱橫捭闔之功力自不待冗言，外交家著倫理政治史、文學家著哲學史、化學家著戰爭史等亦不乏其人，民國專題史研究呈現出開放、融通、跨界撰述的特點。與此同時必須看到，自晚清以來，中國的命運就在外侮屢犯、內亂頻仍的窘境中跌宕彷徨，民族存亡仿若命懸一線。這股以創建學科、總結經驗、解決問題為指歸的專題史出版風潮背後，包裹着民國學人企望以西學為工具拯民族于衰微的探索精神，及以學術救亡的愛國之心。梁任公曾言：「史學者，學問之最博大而最切要者也，國民之明鏡也，愛國心之源泉也。」這種位卑未敢忘憂國的歷史使命感和國民意識是今人無法漠視和遺忘的。

『民國專題史』叢書收錄的範圍包括現代各個學科，不僅限于人文社會科學，學科分類以《民國總書目》的分科為標準，計有哲學、宗教、社會、政治、法律、軍事、經濟、文化、藝術、教育、語言文字、中國文學、外國文學、中國歷史、西方史、自然科學、醫學、工業、交通共26個學科門類。本叢書分輯整理出版，內不分科，單本發行，方便讀者按需索驥。既可作為大專院校圖書館、學術研究機構館藏之必備資源，也可滿足個人研讀或興趣之收藏。

與目前市場已有的一些專題史叢書相比，『民國專題史』叢書具有規模大、學科全、選本精、原版影印的特點。本叢書選目首重作者的首創、權威和著作影響力，尤其注重選本的稀見性。所謂稀見，即建國後沒有再版，且多數圖書館沒有收藏，或即便有收藏，也是歸于非公開的珍本之列予以保存，普通讀者難以借閱。部分圖書雖有電子版，但作為學術研究的經典原著讀本，紙質版本更利于記憶和研究之用。本叢書精揀版本最早、品相最佳的原版圖書作為底本，因而還具有很高的版本收藏價值。

『民國專題史』的著作是民國學者對於那個時代諸問題之探究，往往有獨到之處，無論其資料、觀點短長得失如何，要之在中國現代學術史的構建與發展進程中，自有其開宗立論之地位。

近世「我」之自覺史

目錄

上篇

- 一 文藝復興時代「我」之發見……………一
- 二 中世紀之教權中心主義……………三
- 三 我與教權——神秘說（宗教改革及理性哲學之先驅）……………四
- 四 「我」與國家——立憲政治運動……………一二
- 五 「我」與理知——主知主義及其反動……………一五
- 六 我與自然機械論的人生觀及世界觀……………一八
- 七 多數個「我」問題之連帶喪失……………二四
- 八 大我（超個人「我」）之發見——康德……………二四

九	大我（超個人「我」）之絕對化浪漫派時期——理想主義之全盛……	五八
十	「我」之自律否定理想主義之沒落——自然主義之跳梁……	七〇
十一	「我」自律之回復——新理想主義……	七五
十二	德國之新理想主義——西南學派……	八四
十三	要約——理性我之自律……	一〇三
下篇		

近世歐洲哲學思想變遷之大勢……	一一一
-----------------	-----

近世「我」之自覺史

一名新理想哲學及其背景

朝永三十郎著 蔣方震譯

上篇

一 文藝復興時代「我」之發見

自十五世紀之末迄十七世紀之初元，是爲歐洲人文大革命之期。其革新思潮之見諸事實者，爲各種之新發明，而此事實，又激蕩其思潮益見進步。新發明之最要者：第一爲基督教以外之文明。中世紀基督教民族與異教民族間，有一種不可逾越之界限，彼歐人以爲；異教者野蠻也，真正文明乃爲基督教民族所獨占。故耶穌以前，無文明無歷史，蠻野而已，黑暗而已。教會範圍以外，不惟無真正之『救濟』；抑且無真正之道德與文明。顧文藝復興之潮流，則以崇拜古代希臘羅馬之文明爲事。於是上古文明之真價，乃始爲衆人所認識。不

惟認識之而已，且以之較諸古文明，而覺其爲更豐富，更活動，更適合於當時新興民族之性格焉。其次爲地理上之發見。哥倫布則發見美洲，加麥迴航喜望峯而發見印度洋航路，馬加利恩繞南美南端過太平洋，其部下乃續航以歸歐洲，是爲世界週航之始。其在宇宙之形態上，則歌白尼立地動說，經克柏耳加利來綿密之觀測數理之計算而定說以成。此外則哥登堡之於印刷，文西之於物理，天文，力學，咸得之於解析幾何，尼伯耳之於對數，等種種創說，乃悉起於此時。

是故十六世紀者發明之世紀也。此種發明，皆於思想史及科學史上開一新紀元，其價值可謂至大。然有一事焉，乃較此各種發明爲更重要，更根本，或逕可指爲各種發明之根本基礎者，則「我」之發見是已。歷史上自中世紀而竟能轉爲近世紀者，以有此我之發見也。近世人文精神上之發達，則亦以此「我」之概念之變遷發展爲宗。此發見之「我」，始而與宗教國家，自然相扞格，繼而及於「我」內部之不平及多數「我」相互之交涉而逐漸明化焉，深化焉。此

則近史·人文史之中心——或至少亦可依此爲中心而攷察近世之人文史——海格爾所謂『歷史者自由意識之漸次發展』者也。

二 中世紀之教權中心主義

中世紀以教權爲中心。以爲教會之教理不可侵，而哲學則教會神學之奴隸而已。人之理性，無獨立之價值；不過爲說明證明宗教上既定教理信條之工具。而此所謂信仰教理者，又悉爲教權所支配；不獨此也，世間一切學問，若物理，天文，心理，諸學，亦皆有所謂公認說者，逆之者則加以異端之名，排斥之，禁壓之，迫害之。道德亦然，對於教會之意志，則個人之良心，既無權威，亦無價值。其最著者有若辨護赦罪符之辭——『教會者神之代表也。其意志命令絕對代表神意。故教會既曰施捨可以免罪，則衆人當從之。對於自身之道德心，縱有不妥；然以個人之道德心，較之教會之宣示，——即神受之啓示，則爲甚小甚微。已經墮落微弱之人類精神，何足以動天神啟示之真理。且啟示之真理非當初即

爲人心所不滿者乎？』此卽教會辨護其可恥之免罪符發賣之詞也。

故此時代之特徵，不論信仰上，不論學術，道德上，教權則萬能，個人則絕對無價值；一言以蔽之，則一切他律是已。然自十五世紀之後半迄十六世紀，則個人覺悟，而人人皆知有「我」。哲學不以說明教理爲天職，而訴之於「自然之光明」，證之以自然之原理。以自己之眼光觀察人生與世界，而其結果始則離教權而爲古學之復興；繼則由古學而自行組織其新哲學。其「我」之覺醒而在科學也，則有天文、地理、物理上諸新發明，遂以開今日物質進步之機。而在道德也，則有反抗免罪符而成宗教改革。而在政治也，則有伊大利、日耳曼之民族自覺。而馬營雅弗利、莫阿巴、唐金台等之新政治論、新國家論、新法治論出焉。

三 我與教權——神祕說（宗教改革及理性哲學之先驅）

十五六世紀之「我」之覺醒也，蓋非他動的而出於自發。蓋本其原有之

種子而自法也，故其變動極遲。其革新思潮之濫觴，實遠在十二三世紀以前。而宗教改革之先驅則於中世紀之初元即已存在——即教權中心主義之傍系，自古以來，連綿繼續——之神祕說。是也。神祕說雖有種種，然其爲反對宗教上之形式，客觀，主理主義，而注重個人內部之經驗，則全體皆同。教權萬能之世界，其信仰根於教會所規定——即客觀標準——之教理信條。此教理信條爲學校派依論理而組織，而說明，而證明。然中世紀之神祕派，乃對此爲不絕之反抗。彼以爲神學教理信條形式非宗教之本體，宗教之真髓乃在個人內在體驗。吾儕不能依信條教理而識神，吾儕惟以自己之直觀始得與神接近。故斤斤於『三位』一體之論爭者，舍其本而逐末者也。

神祕論亦分二派：其一派，以爲吾人知情意之作用，當其最高潮時代，可以得異常之靈能，而直接於神，是爲超神論，又曰個人論的神祕說。其第二派，則以爲神人之關係，本極密切；神人之本質，本爲一體；故得認神於我身之內，是爲

汎神論，又曰超個人的神祕說。前者爲正統主義之神祕說，後者爲自由主義之神祕說。前者以神爲超越一切以個人之性格爲恆常存續，故尊重教會。後者以神爲內在不拘拘於教會之方式。前者以法國爲中心而達依，基爾遜爲之魁。後者以德國，荷蘭爲中心而愛克哈得，司河，陶賈爾魯司柏洛克等爲其領袖。故宗教改革之起於日耳曼荷蘭者非偶然也。

德國神祕派中以愛克哈得之影響於後世者爲最大。彼奉德馬司之說而參之以中世初期新柏拉圖派之神祕學者愛利格那之思想，而自成一種組織的神祕哲學。彼以爲一切萬有發源於不可思議之高原而時時自求歸去，故歸於神爲萬有之最終目的。宗教以根於愛此萬有本源之神，故其現象爲普遍的。然真能直現此最終目的者，厥惟人之靈魂。然則靈魂又如何而能歸於神？曰神不遠在彼岸，而近在吾人之心。中。吾儕靈魂，一方欲戀着於肉體個性，而同時有欲脫離此而向神以趨。故前者死則後者生。滅有形之我，則神自在我之內。

。個性者，空也；棄空則一切歸於一。苟至此境，則卽神。卽我。卽我。卽神。除此『人神和合』或「我」之神化外，別無所謂神，吾儕必與神和合，能體驗神之生活，而後能認識真正之神。

愛氏之意又以此種神的狀態亦非離吾儕尋常之日用生活而存在；此說蓋愛氏獨創。與新柏拉圖派及原始基督教之異常靈感說相異。新柏拉圖派之理想境所謂『愛克司塔司』*Ecstasy*者，現世唯少數之哲學家爲可能。且僅能於甚少之時實現之。如柏洛梯拿司一生僅得數度云。故『常住』之狀態，新柏拉圖派以爲只能求之於來世。故雖主張卽我卽神，而神乃終在彼岸。聖書中所記神感亦爲超自然的倏忽現象。唯愛氏則以爲神的狀態亦能常現於日常生活。中。彼雖不排斥一時的靈感，然以爲此種經驗易蹈於自欺。且真正宗教生活亦不當如彼其倏忽而當恆常永在。故人苟能去其物我，復其神我，而更新其情意，*Gesinnung*, *Gemüth* 則由此湧出之一切行動，乃無在而不爲神。而

無礙之自由，無上之幸福，亦於是乎在。故吾儕能於行住坐臥之間，得神人和合之味，營道德之生活，以享自由及幸福。此種宗教意識之高調的內化與自律化神的狀態，爲理性的、自然的（去其感覺的超自然的）則純乎近世之傾向，而爲德人理性哲學之預示也。

直接接受愛氏神祕說之影響，其結果則有神友會之宗教運動。Gemeinde der Gottesfreunde 此會於十四十五世紀間，以德之西南部爲中心，其勢力南至於瑞士，北至於荷蘭。所謂『神友』已足表現其神祕之特徵。『神友』『神子』語皆原之聖經，然其意乃依神祕說而更形深刻。以神爲當敬畏之法官，以人爲律法之奴隸，猶大教之本質也。經耶穌之改革則化爲正義與慈愛，其勢已稍和緩。然律法主義尙爲基督教中一種重要契機，中世所謂最後審判永遠責罰是其徵也。而神祕主義乃將此律法根本摧殘。神與人依形而上學的根據（新柏拉圖派學說）以愛相結合。神非遠在天國，以律法裁判人間。神乃在吾人之胸中。

。吾儕苟能自覺，而迴其物我之心，則神卽在我。此爲汎神論之根本。唯神友會之信仰未必盡如愛克哈得之神祕說，其非正統之傾向較弱，不別組教團教派，其會員亦有以地方之宗教生活與政治關係而互相衝突者。然其摯烈愛神之情感與夫輕形式而重內徵，尊敬虔而主專念，則互相一致。如司河陶賈爾爲愛氏神祕說之繼承者，皆此會會員也。

依此種神祕說及由此而起之宗教運動，於是宗教信仰之內化與自律益增其度，遂以成德國之宗教改革。路德對於愛氏之神祕主義極表同情。且與當時之宗教運動亦有密切之關係。神友會有匿名著作，爲傳布神祕主義之提要書，名曰德國神學 *Deutsche Theologie* 者；路德於千五百十六年爲之出版；且尊爲聖書，并謂爲奧古斯丁書外之唯一寶貴之書。蓋神祕說之輕教權，重內徵，其信仰之內化與自律，實爲宗教改革之動機。唯改革之事業既成，則新教又不能不制定其固有之教理與形式，而與當時之神祕精神又不相合。蓋多數民衆

既長時間習慣於教權形式之下，欲其一躍而即得絕對的自律；其勢固不易也。故宗教的良心，一時雖竭力反抗拘束，而結果乃仍不能不求一客觀之標準。且羅馬舊教，既改良而益增其統一強固之度，隱然成一勁敵。新教對此，乃益不能不力求旂幟之鮮明，與步武之一致；於是新教之教理組織，遂爲當時重要問題，加耳文派則依奧古斯丁司學說，路德派則依亞黑斯多德學說，而亞氏學說，則本富於客觀主理的傾向，而與神祕精神相背者也。其結果乃發生一羣新教之神祕派。蓋對於新教之煩瑣，客觀形式而不慊焉者也。如斯威弗得，弗蘭格威格爾等皆其代表者而尤以巴梅爲最著名。巴氏之說較愛克哈得尤爲澈底。以爲『神者一切也。即天國。即地獄。』故於『惡之起原』及『汎神論』間之調和力求所以深者而二元論之傾向乃益顯著。蓋擴充愛氏人性論之二元論以成世界觀者也。彼以爲如光明則依黑暗而發揮其能，故神亦因魔而益顯其神性；神之所以爲神者，以其中有非神也。惡亦含於神之中，其現實即爲人。